

证券代码：300167

证券简称：*ST 迪威

公告编号：2025-011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利润总额	-2,000 万元-0 万元	亏损：21,583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0 万元-0 万元	亏损：23,101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00 万元-0 万元	亏损：22,423 万元
营业收入	35,000 万元-45,000 万元	43,593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35,000 万元-45,000 万元	38,017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000 万元-6,000 万元	-2,904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尚未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业绩预报事项进行沟通，具体数据以最终审计结果为准。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

（1）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减少约 5300 万元；

（2）信用减值计提减少约 6000 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预计转正，主要系：

（1）公司获得公司董事长季红及第二大股东李艳梅合计 2,100 万元的无偿捐赠，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约 2100 万元；

（2）限制性股票激励到期解禁，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约 3900 万元；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迪威智成发展有限公司与黑龙江建工就（2024）粤民再 319 号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签署了《和解协议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结合《和解协议书》及广东高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约 36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9,040,564.11 元，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 条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指标第一款第（二）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深圳永信瑞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 9.4 条规定：“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若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后财务报告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1 条规定情形，公司股票仍有可能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迪威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3 日